

天风增利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16 年度资产管理报告

计划管理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计划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营业部

报告期间：2016 年 01 月 0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重要提示

本报告由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依据《证券公司客户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实施细则》(以下简称“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制作。

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人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营业部已对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表、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进行了复核。

本集合计划 2016 年度报告的财务资料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本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管理人保证本报告书中所载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

本报告书中的内容由管理人负责解释。

本报告时间:2016 年年度

一、集合计划简介

（一）基本资料

集合计划名称：天风增利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集合计划成立日：2015 年 8 月 7 日

集合计划成立规模 101,000,000.00

集合计划报告期末计划总规模：539,023,248.02

集合计划存续期：本集合计划存续期限为 10 年，可以展期。

集合计划投资目标：在控制下行风险并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追求可预见的稳定收益。

集合计划投资范围：本集合计划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金融债、中期票据、企业债、短期融资券、公司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型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债券型基金、货币基金、国债期货等固定收益类品种、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股指期货等权益类品种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如经资产委托人同意，资产管理人可投资于其他金融产品。

（二）集合计划管理人

机构名称：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余磊

通信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南路 99 号保利广场 A 座 37 楼

邮政编码：430071

联系电话：021-50155670

传真：021-50155671

（三）集合计划托管人

机构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营业部

办公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大沙头路 29 号工银大厦 21 楼

负责人：沈晓东

电话：020-83786666-2100

联系人：蔡欢

（四）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通信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南路 99 号保利广场 A 座 37 楼

（五）会计师事务所简介

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1504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胡咏华、吴卫星

联系电话：027-82814094

经办注册会计师：向辉、郭晗

二、主要财务指标和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净值表现

（一）主要财务指标

期初日期：2016-01-01

期末日期：2016-12-31

主要财务指标	本期间
本期利润扣除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后的净额	12,980,411.32
本期利润	1,879,931.84
其中：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1,100,479.48
加权平均份额本期利润	0.0041
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0.39%
本期单位净值增长率	3.29%
期末可分配利润	37,392,421.81
期末可供分配份额利润	0.0745
期末资产净值	539,023,248.02

期末单位资产净值	1.0745
单位累计净值增长率	7.45%

（二）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

(1) 期末单位集合计划资产净值=期末集合计划资产净值÷期末集合计划份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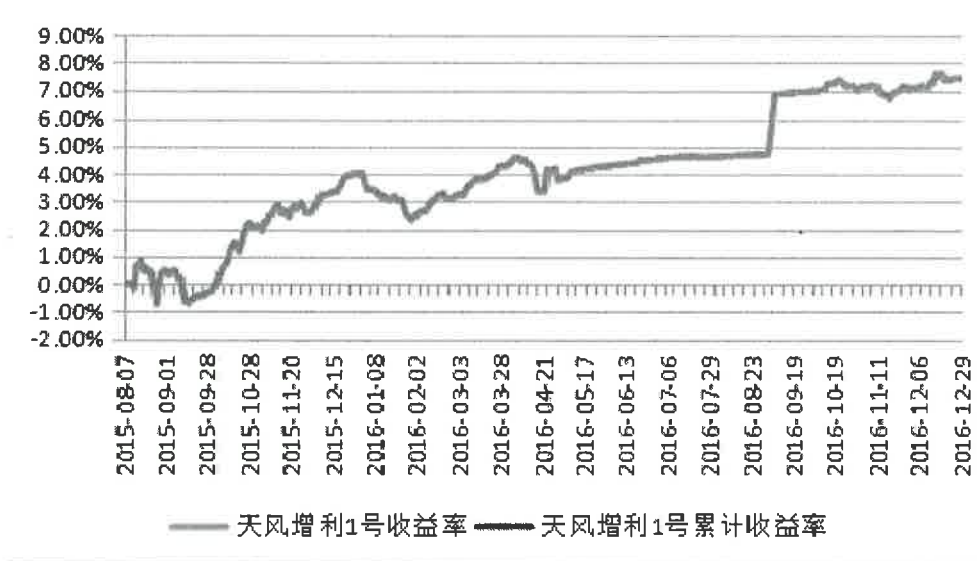
(2) 期末单位集合计划累计资产净值=期末单位集合计划资产净值+单位集合计划累计分红

(3) 本期单位集合计划净值增长率=(本期第一次分红前单位集合计划资产净值÷期初单位集合计划资产净值)×(本期第二次分红前单位集合计划资产净值÷本期第一次分红后单位集合计划资产净值)×……×(期末单位集合计划资产净值÷本期最后一次分红后单位集合计划资产净值)-1

(4) 单位集合计划累计净值增长率=(第一年度单位集合计划资产净值增长率+1)×(第二年度单位集合计划资产净值增长率+1)×(第三年度单位集合计划资产净值增长率+1)×……×(上年度单位集合计划资产净值增长率+1)×(本期单位集合计划资产净值增长率+1)-1

（三）集合计划净值收益率图

图：2015.8.7-2016.12.31 期间天风增利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投资收益图（成立以来）



（四）收益分配情况

本报告期内未进行收益分配。

（五）开放期

本集合计划成立之后的每个工作日都可以办理参与、退出本集合计划的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时间以推广机构公布时间为准（管理人通告暂停参与、退出时除外）。

（六）管理人提取业绩报酬的情况

业绩报酬计提日为本集合计划收益分配基准日、委托人退出日或计划终止日。业绩报酬的计提，以上一个发生业绩报酬计提的业绩报酬计提日（以下简称“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日”，如委托人该笔份额未发生业绩报酬计提，推广期参与的，以本集合计划成立日为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日，存续期内参与的，以参与当日为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日，下同）至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的期间为基准。委托人退出时，按照“先进先出”法，分别计算每一笔参与份额应收的管理人业绩报酬。

①期间年化收益率计算

$$\text{期间年化收益率} R = [(P1 - P0) / P0x] \times (365 \div T)$$

P1=委托人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的份额累计净值

P0 =委托人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日的份额累计净值

P0x =委托人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日的份额净值

T=委托人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日到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的天数

②管理人以超额比例的方式提取业绩报酬

管理人根据期间年化收益率对收益超过预先设定的计提基准以上部分按照一定的比例分层提取管理人业绩报酬。具体计算方式如下：

期间年化收益率	收取比例	管理人业绩报酬计算公式
$R \leq 8\%$	0	$E=0$
$8\% < R$	15%	$E=N \times P0x \times (R-8\%) \times (T \div 365) \times 15\%$

E=该笔参与对应的管理人业绩报酬

N= 委托人该笔参与在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日的份额数

③将所有参与笔数的管理人业绩报酬加总，得到总的管理人业绩报酬（ $\sum E$ ）。

$$\sum E = E1 + E2 + E3 + \dots + En$$

其中的 n 为所对应的参与笔数。

业绩报酬的计算和复核由管理人完成，托管人不承担复核业绩报酬的责任。

三、集合计划管理人报告

（一）业绩表现

截止到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合计划单位净值 1.0745 元，本期净值增长率为 3.29%，集合计划单位累计资产净值为 1.0745 元，累计净值增长率为 7.45%。

（二）投资主办人简介

张晨晟，毕业于同济大学经济与管理系本科，上海财经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研究生。曾先后在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债券交易员、投资经理助理、投资经理等职，主要管理固定收益类产品，投资风格稳健，业绩良好。

（三）投资主办人工作报告

一、市场情况：

基本面：

国际宏观：从 GDP 增速、通胀、就业等数据来看，美国经济在 2016 年温和改善：16 年三季度实际 GDP 增长 3.2%（2015 年 Q3 为 2.0%），核心居民消费支出物价指数运行在 1.6% 左右（去年同期 1.4%），失业率 4.6%（去年同期 5.0%）。经济增长的主要动能来源于就业市场不断改善背景之下居民消费支出的强劲，上半年企业对资本开支一直保持谨慎，我们比较担忧企业的谨慎会影响就业市场并最终传导至消费端，但下半年的数据来看，消费的强劲支撑起企业开始回补库存，另外原油价格的上涨和上半年的相对较弱的美元令 2014 年以来受到强美元低油价抑制的制造业开始恢复一些动能。随着 11 月特朗普的当选，市场基于对特朗普政策预期开始了再通胀交易，美债收益率及美元飙升，美股叠创新高。在美国国内经济温和复苏及海外风险频繁的背景之下，“数据依赖”的美联储在今年年内仅 12 月加息一次。欧元区的经济复苏依然脆弱，16 年前三个季度的 GDP 增速均低于 15 年同期水平，通胀复苏较为疲弱，银行业危机发酵。疲弱经济背景之下，政治风险频发，造成金融市场的动荡。年初日本央行出乎市场以外的推出负利率政策后，日元大幅升值，令以出口为主的制造业企业盈利

受损，通胀业持续低迷；直至美国大选和原油冻产协议后，日元重启跌势，出口和工业生产方有所恢复，但占据国内 GDP 六成以上的家庭消费持续低迷。新兴经济体分化继续，在强势美元和贸易保护主义抬头的当前，资本流出加剧，以出口为导向的经济体可能出现风险。

国内方面，从经济增长上角度上看，2016 年(前三季度)GDP 增速为 6.7%，前值 2015 年为 6.9%，经济增速下滑幅度基本可控。2016 年工业增加值增速较为稳定，其中汽车行业增加值增速从 2015 年的 6.7%回升至 2016 年 1-11 月的 15.5%；房地产业对 GDP 增速的拉动率为 0.5 个百分点，对经济增长的相对平稳起到很大作用。物价方面，今年以来，PPI 指数持续回升，11 月同比 3.3%，1-11 月累计同比 2.0%。2016 年 1-11 月份 CPI 均值 2.0%左右；从趋势看，2-4 月份均为 2.3%，之后回落至 8 月低点 1.3%，10、11 月份又回升至 2.1%与 2.3%，对 CPI 走势影响大的主要是食品。消费方面，2016 年社会消费品零售增速明显下滑，1-10 月份名义与累计实际增速 10.7%与 9.6%，较 2016 年分别下降 0.4 与 1.0 个百分点，除汽车外，其他行业社零增速全面回落。投资方面，2016 年 1-11 月固定资产投资累计增速 8.3%，与 2015 年(10.0%)相比下滑 1.7 个百分点。其中，制造业投资增速从 8.1%回落至 3.6%，对固定资产投资增速的拉动率下降约 1.5 个百分点；房地产开发投资增速从 1.0%回升至 6.5%，对固定资产投资增速的拉动提升 1.0 个百分点；基建投资增速从 17.3%略降至 17.2%，对固定资产投资增速的拉动率基本稳定。2016 年，制造业投资持续低迷，1-11 月份 3.6%的累计增速基本是 2004 年以来的年度历史最低值；与制造业投资持续低迷相对应的是工业企业利润的回升，1-10 月份累计同比 8.6%，较 2015 年有大幅改善。2016 年工业企业利润的回升，更多是跟价格回升有关，需求作用相对较弱，表现为工业增加值与投资等指标没有明显回升。外需方面，今年外贸形势略有好转，进出口增速波动中回升。1-11 月份，人民币计价出口跌幅-0.4%，较 2015 年(-1.5%)略有收窄；人民币计价出口跌幅-0.3%，较 2015 年(-14.2%)大幅收窄。

资金面：上半年资金面整体保持平稳：人民币在经历了年初的快速贬值之后，在一二季度基本保持稳定，对美元有小幅升值，资本流出速度有所减缓，央行的货币政策保持稳健，公开市场操作维护流动性稳定。三季度后资金面波动性明显放大，在七月至八月上旬火爆的债市行情之下，机构加流动性杠杆放大了资金面的波动，央行重启 14 天及 28 天逆回购，锁短放长抬升资金成本以控制债市杠杆。进入四季度，资金面更加收敛，流动性收紧的冲击愈发的频繁，资金利率抬升。央行依然坚持着流动性持续收紧之时公开市场净投放驰援，流动性稍有缓解随即净回笼的操作路线，锁短放长抑制金融杠杆的意图明显。美元在特朗普当选

后表现强劲，人民币加速贬值，外汇占款降幅扩大，给国内整体宏观流动信造成压力。

市场：

债券利率方面：2016 年债券市场波动较大。从全年来看，债券市场的波动主要分成三个阶段。第一阶段从年初到 4 月底，春节前资金面总体比较紧张，使得收益率开始缓慢上升，而 3 月份东特钢和铁物资信用违约事件爆发，加上经济阶段性企稳、债转股、营改增和 MPA 考核等一些列利空因素集中爆发，收益率快速上涨。10Y 国债收益率反弹超过 20BP。第二阶段从 6 月中旬到 10 下旬，收益率处于持续下行过程，中间有波动，但不影响整体趋势。主要推动因素是基本面下行，通缩压力大，而资产荒造成的欠配力量推动债券收益率不断向下，期间还发生了脱欧事件使得避险资产受到追捧。10Y 国债收益率从 3.0 一路跌至 2.6 附近。第三阶段，11 月开始，债券市场步入长达两个月的持续下跌过程，主要因素包括债市去杠杆、资金面紧张，海外因素有美大选和联储加息，最后的赎回危机和国海代持事件加剧了市场恐慌情绪。12 月中旬受资金面紧张情绪加剧、国内经济企稳、货币政策难松等多重因素叠加影响，连续的大跌和持续的流动性紧张让市场恐慌加剧，加上美联储加息靴子落地以及国海的代持事件引发全市场的信用风险爆发，债券市场经历罕见的暴跌模式。12 月下旬，监管层出台连续救市措施，12 月底市场恐慌性情绪得以修复，市场进入修复性反弹。

信用方面，2016 年信用债市场整体走低，截止 2016 年 12 月 23 日，中债信用债总全价指数下跌 2.75%。分品种来看，表现最好的为短融，指数上涨了 2.76%，中期票据下降了 2.54%，企业债跌幅最大，下跌了 8.05%；分期限看，1 年期以下的短期信用债表现最好，中债信用债 1 年期以下指数上涨了 2.01%，1-3 年、3-5 年、5-7 年、7-10 年和 10 年期以上指数则分别下跌了 4.14%、5.17%、3.70%、4.93%和 5.62%。同期中债 AAA 级企业债到期收益率出现较大幅度上行，6 个月期和 1 年期收益率分别上行 135.86bp 和 111.83bp，3 年期、5 年期、7 年期和 10 年期也分别上行 98.14bp、78.48bp、64.98bp 和 60.33bp。从全年表现来看，产业债收益率表现明显好于城投债。从信用利差的角度来看，在经历了长达两年的牛市之后，信用利差在今年年初时已经处于历史较低水平。全年信用利差在前三季度呈现先升后降，并在三季度末创出年内新低，四季度信用利差则出现显著陡峭上行。配置压力推动信用利差在三季度末创出年内新低，也使得当四季度流动性紧张及违约频发等利空因素导致市场剧烈调整时，投资者恐慌性抛售债券降低杠杆率，引发信用利差陡峭上行。从评级利差角度来看，本年度信用利差与评级利差的走势十分接近，并未出现显著的分化。这表明今年投资者年中在进行配置

资产时，在出现资金成本与信用品收益率倒挂的情况下，为追求较高收益，采取了一定的信用下沉的方式，放宽了对配置标的资质的要求，而年底在违约事件的冲击下，投资者风险偏好降低，评级利差也随之上升。从期限利差角度来看，期限利差在 11 月之前一直维持这收窄的态势，直至近期才开始拐头向上，投资者在在面临资金成本和收益率上升时首先抛售流动性较好的短期债券，是造成期限利差与信用利差和评级利差在四季度出现分化的原因。从信用风险角度来看，截至 12 月 28 日，2016 年共有 79 只债券发生违约，涉及主体 35 家，违约规模同比大幅增长 240.68 至 398.94 亿元。从行业分布看，违约债券主要集中在钢铁、建材、机械设备等产能过剩行业；从区域分布看，上海、辽宁、山东、河北、北京五地合计违约债券规模占比高达 76.52%；从企业性质来看，民营企业占比明显高于其他类型企业；从违约时间看，2-4 月份和 11-12 月为违约事件高发期，也是信用债取消发行的高峰期。目前来看，将于 2017 年到期的主要信用债品种规模合计约 4 万亿元，预计上半年到期量约 2.3 万亿，如再融资压力无法缓解，企业将面临较大的偿债压力。

国债期货：16 年债券市场是极其动荡的一年。从全年来看，大趋势主要分成三个阶段。第一阶段从年初到 4 月底，春节前资金面总体比较紧张，使得收益率开始缓慢上升，而 3 月份东特钢和铁物资信用违约事件爆发，加上经济阶段性企稳、债转股、营改增和 MPA 考核等一些利空因素集中爆发，收益率快速上涨。10Y 国债收益率反弹超过 20BP，信用债更甚，而当期国债期货主力合约跌幅超过 2 元。第二阶段从 6 月中到 10 月底，收益率处于持续下行过程，中间有波动，但不影响整体趋势。主要推动因素是基本面下行，通缩压力大，而资产荒造成的欠配力量推动债券收益率不断向下，期间还发生了脱欧事件使得避险资产受到追捧。10Y 国债收益率从 3.0 一路探至 2.6 附近，而国债期货从 99 元反弹至最高 102。随后债券市场步入长达两个月的持续下跌过程，程度堪称债灾。主要因素包括债市去杠杆、资金面紧张，海外因素有美大选和联储加息，最后的赎回危机和国海代持事件加剧了市场恐慌情绪。国债期货从最高点回落最大达到 8 元，利率债方面，10Y 国债收益率最大反弹 80bp，10Y 国开反弹达 100bp。之后监管层出台连续救市措施，12 月底市场恐慌性情绪得以修复，市场进入修复性反弹。

二、产品运行情况

总体来说，2016 年是一个债券的震荡行情。增利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主要投资银行间债券、交易所债券、基金与权益。该产品目前股票占仓位的 2%，包括个股与股票型基金，

并通过股指期货做了部分对冲。债券占比 63%，另有一个国债期货套利盘。至 12 月 31 日，账户委托资产规模 5.33 亿，债券持仓规模 3.4 亿，组合收益率为 6.02%，加权久期 2.13 年，增利 1 号全年取得了较好的收益，年化收益率 5.29%。

三、 市场展望与投资计划：

国际宏观：全球经济当前正在缓慢复苏，通胀预期上升，主要经济体正在从对货币政策刺激转向更多财政政策刺激。美国当选总统特朗普的政策实施无疑是影响明年金融市场最重要的因素之一：财政扩张政策短期内能够提振经济增长和通胀，但贸易保护政策则会起到相反的作用，威胁到全球贸易关系。明年欧洲有更多的政治事件，英国最迟将有 2017 年 3 月开启脱欧谈判，法国总统大选将于 4 月开始随后有荷兰和德国的大选。增加的不确定对经济或将对经济造成拖累，我们可能会看到一个更加动荡和分裂的欧洲。在日元贬值的情形下出口增加能够带动生产恢复，但通胀和国内消费大概率继续维持低迷。新兴经济体在美元加息周期和强势美元的背景下，08 年金融危机之后美欧日等发达警惕开启了史无前例的量化宽松政策，大量过剩的流动性进入新兴经济体，而今美联储加息导致美元回流，对新兴经济体冲击更大；另外全球贸易保护主义抬头，特朗普可能在 2017 年出台一些贸易保护主义政策，对出口贸易较为依赖的新兴经济体更容易受到冲击。因此一些外汇储备较少，经济结构单一的新兴经济体可能会爆发风险。

国内宏观： 2017 年一季度经济大概率趋稳。消费方面，消费增速下滑压力依然较大；首先，房地产市场降温后，相关的行业消费跌幅可能会有所扩大。其次，明年低排量汽车补贴政策力度减弱叠加基数抬升，汽车销售将会承压。投资方面，房地产投资增速大概率下滑，房地产调控政策整体趋紧短期恐难以转向，房地产投资增速有可能回落至零值附近；制造业投资难有明显改善，由于今年的基数已经较低，预计增速与今年基本持平；基建投资增速大概率将继续回升，考虑到 PPP 明显加速，投资额增加，落地率提升，将对基建投资构成支撑预计基建投资增速回升至 19% 左右。物价方面，从趋势看，今年 PPI 指数定基指数大致呈上涨趋势，推测明年 PPI 同比大致呈逐步回落态势；整体看，大宗商品价格水平未来上涨空间有限，但由于今年基数整体较低，明年 PPI 仍有望实现 2% 左右的增长；12 月 CPI 仍在继续走高，短期内还没有回头的迹象，预计 2017 年全年 CPI 平均增速基本与 2016 年持平，约为 2.0%。

资金面，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对明年货币政策的定调是稳健中性，重点防范金融风险，意味着明年金融体系流动性大概率不会过于宽裕。在强势美元背景之下，资本外流在 16 年四

季度已经加速，明年美元能否继续强势依赖于特朗普上台的具体政策的落实、美国经济基本面走势和美联储的加息节奏等，但人民币贬值、资本外流的趋势短期内仍无法扭转，只是幅度大小问题，这对国内宏观流动性整体是利空的。为维持经济的平稳运行，央行会继续通过公开市场逆回购、SLF、MLF 等操作弥补外汇占款流失导致的基础货币下降，预计一季度流动性整体维持平衡。

下年投资策略

债券市场：从基本面来看，2016 年 4 季度以来，各项经济数据显示国内经济开始企稳，内外需也均有改善，物价方面的高频数据都指向了通胀的进一步回升，2017 年经济大概率趋稳，通胀中枢也可能比今年高，债市承压。从资金面来看，央行在人民币持续贬值压力的背景下，用锁短放长的操作方式，去杠杆防风险意图明显，央行坚持货币政策大概率会维持紧平衡，债市中短期反弹持续性仍主要取决于流动性的改善，而一季度跨春节资金面的波动依然难以避免，预计 2017 年一季度债市依然会维持震荡。在市场情绪平稳之后，预计明年债券市场的走势和 2016 年类似，全年整体呈现波动市，难以出现明显的单边趋势行情。由于当前监管风暴还未实质到来，明年监管升级是必然趋势，监管的力度和下发时点仍然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去产能、低库存对上游和部分中游产品价格推升的持续性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下半年经济也面临通胀上行的压力。预计 2017 年 10 年国债波动区间在(2.75%,3.55%)。

信用方面，2016 年年末信用债市场的大跌从另一个角度来看，目前利率的上升也为未来利率重新下行提供了空间，对于 2017 年信用债市场走势，从以下四个角度可以给我们提供一些参考：宏观经济角度，2016 年四季度短期内经济增速和通胀有所回暖，但长期来看，经济增长除去房地产及基建的拉动外仍缺乏强有力的支撑点，考虑到如果 2017 年一季度经济下行压力及通胀水平的不确定性，从中短期来看，宏观基本面对 2017 年上半年的支撑较 2016 年全年将有所减弱，但依旧存在。流动性角度，目前货币政策已经实质转为“稳健中性”，随着中央经济会议对明年宽财政稳货币的定调，2017 年延续流动性紧平衡的概率较大，但不代表在货币市场利率持续中枢上行时，央行会坐视不管。从信用风险角度来看，2016 年，发生债项评级调低的债券共 255 只，较 2015 年的 132 只增速明显。债券违约频率明显高于 2014 和 2015 年，2016 年全年共发生债券实质性违约事件 56 起，超过此前两年的总和。债券市场违约事件的爆发已经开始频繁化和常态化。债券违约事件的发生，不仅与经济下行背景下企业经营情况恶化有关，也受近两年债券到期数量较多的影响。考虑到 2017 经济下行压力仍存，

而债券到期数量虽比 2016 年有所下降，但仍高于 2015 年到期总额，明年债券违约事件的爆发次数恐难明显降低，信用风险将仍是明年无法绕开的话题。从收益率和利差角度，从收益率的绝对水平来看，信用债市场在经历了年底的大跌之后，收益率水平出现明显回升，特别是中短端收益率受到流动性紧张的影响上行幅度明显高于长期。从信用利差角度看，企业债和中短期票据信用利差短端相对估值位于历史四分之三分位点附近，长端则位于历史四份之一分位附近。年末信用利差回升明显，短久期的信用品安全边际增加，短久期信用债券配置价值有所提高。从评级利差来看，不同品种之间评级利差分布较为分散，大部分品种仍处于历史二分之一分位数以下，部分中长期品种评级利差甚至仍然低于四分之一分位数。在信用利差回升明显的背景下，投资者风险偏好的降低使得较低评级债券吸引力正在逐渐下降，中高评级债券将是明年的首选配置标的。由于城投债和产业债走势的分化，两者利差目前处于历史高位，但由于此前城投债收益率依旧偏低，且明年地方政府债务置换即将结束，城投债和产业债利差处于高位并不代表应当加大对城投债的配置力度，在配置城投债时，尤其需要对其发债主体资质进行仔细甄别。

国债期货：债券经过 2 个月的暴跌目前处于第三阶段的修复中，对中长期配置角度来说，目前收益率已显价值。但从经济基本面，通胀水平和 MPA 监管角度出发，明年债券市场仍不容乐观。本轮债券去杠杆已基本完成，明年降杠杆压力较小，货币政策虽难以重现昔日宽松，但大幅收紧也不太现实。债券春节前很难有趋势行情，大涨或大跌的可能性都不大。短期反弹持续性仍主要取决于流动性的改善，而年底前流动性可能难以大幅宽松，故春节前国债期货仍以防御为主，真正的趋势行情可能出现在年后，届时配置力量可能会启动带动收益率出现一波下行行情，国债期货可顺势参与做多交易。同时 1603 合约后期进入移仓换月阶段，流动性保证的情况下可参与跨期套利交易，5*10 利差短期可能出现先反弹后收窄，可根据曲线利差变化参与套利交易。目前 10 年期合约仍深度贴水，在借券做空能满足的条件下，基差反向套利仍是不错的选择。整体而言，明年金融市场不确定性较大，债券整体波动性也会进一步加大。收益率中枢水平已经上移，10Y 国债 3.0、10Y 国开 3.5 附近，方向性交易难度也会加大。从宏观层面出发，把握好大趋势交易，同时结合多资产、多策略交易，增强策略的宽度和维度。

（四）内部性声明

1、集合计划运作合规性声明

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公司客户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实施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作本集合计划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集合计划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集合计划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集合计划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集合计划的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的规定。

2、风险控制报告

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管理人通过独立的风险监督管理部门，对各项业务的风险进行全面的监督、检查和评价。

公司设立风控、合规相关部门，通过系统监控和现场检查，对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运作过程中的各类风险进行全面的监督和检查。同时在交易系统中设置各类合规性指标进行限制，实施交易事前控制，确保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的合法合规。对日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出现的各类问题，通过资产管理部门内部的合规风控岗及时进行风险提示，提出合规管理与风险管理建议，并督促相关部门及时整改。

公司在实施严格的内部风险控制的同时，也接受托管银行、上级监管机构、中介审计机构以及委托人的监督。

通过监控和检查，可以确认，在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对集合计划的管理始终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相关制度和本集合计划说明书的要求进行。本集合计划的投资决策、投资交易程序、投资权限等方面均符合规定的要求；交易行为合法合规，未出现异常交易、操纵市场的现象；未发现内幕交易的情况；相关的信息披露和财务数据皆真实、完整、准确、及时。

四、集合计划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大信审字[2017]第 2-00191 号

天风增利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全体持有人：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作为管理人按照后

附的财务报表附注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的天风增利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集合计划”）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集合计划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集合计划管理人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集合计划管理人（天风证券）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集合计划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公允反映了集合计划2016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的经营成果和所有者权益（集合计划净值）变动情况。

四、报告分发和使用限制的说明

本审计报告仅供贵公司管理当局参考及上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使

用，不得用于其他目的。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及注册会计师无关。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七年三月六日

五、集合计划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日期：2016-12-31

单位：元

资产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与持有人权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 产：			负 债：		
银行存款	52,772,951.07	86,169,298.99	短期借款	0.00	0.00
结算备付金	21,995,982.06	14,300,962.67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存出保证金	5,830,351.95	8,979,596.27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2,690,678.86	1,020,813,933.1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0.00	107,999,438.00
其中：股票投资	10,112,904.90	38,619,200.63	应付证券清算款	0.00	0.00
债券投资	342,577,773.96	941,774,751.20	应付赎回款	0.00	0.00
基金投资	0.00	40,419,981.28	应付管理人报酬	355,842.94	901,803.95
权证投资	0.00	0.00	应付托管费	154,198.62	390,781.67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0.00	0.00	应付销售服务费	0.00	0.00
衍生金融工具	0.00	0.00	应付交易费用	13,429.35	8,856.6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6,553,996.51	0.00	应交税费	0.00	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0.00	0.00	应付利息	0.00	283,248.16
应收利息	9,711,758.48	25,951,132.30	应付利润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其他负债	9,000.00	0.00
应收申购款	0.00	0.00	负债合计	532,470.91	109,584,128.40
其他资产	0.00	0.00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501,630,826.21	1,006,069,115.32

			未分配 利润	37,392,421.81	40,561,679.62
			所有者 权益合计	539,023,248.02	1,046,630,794.94
资产合计	539,555,718.93	1,156,214,923.34	负债和 所有者权益 总计	539,555,718.93	1,156,214,923.34

(二) 经营业绩表

日期：2016年1月—2016年12月

单位：元

序号	项目	本期累计数	上期累计数
1	一、收入	5,538,732.01	48,849,857.26
2	1、利息收入	967,824.11	271,243.48
3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491,794.93	271,243.48
4	债券利息收入		
5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476,029.18	
7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5,671,387.38	37,274,477.65
8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8,614,542.84	9,247,610.87
9	债券投资收益	29,499,742.74	17,903,960.70
1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11	衍生工具收益	795,717.88	-3,055,180.00
12	股利收益	227,010.00	127,061.01
13	3、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填列）	-11,100,479.48	11,304,136.13
14	4、其他收入（损失以“-”填列）		
15	二、费用	3,658,800.17	3,219,062.32
16	1、管理人报酬	1,438,436.55	901,803.95
17	2、托管费	623,322.50	390,781.67
18	3、销售服务费		
19	4、交易费用	382,982.45	774,991.92
20	5、利息支出	1,170,178.67	1,151,468.78
21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1,170,178.67	1,151,468.78
22	6、其他费用	43,880.00	16.00
23	三、利润总额	1,879,931.84	45,630,794.94

(三)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日期：2016 年 1 月—2016 年 12 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006,069,115.32	40,561,679.62	1,046,630,794.94	101,000,000.00		101,000,000.00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1,879,931.84	1,879,931.84		45,630,794.94	45,630,794.94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减少以“-”号填列）	-504,438,289.11	-5,049,189.65	-509,487,478.76	905,069,115.32	-5,069,115.32	900,000,000.00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036,848,007.31	69,151,992.69	1,106,000,000.00	905,069,115.32	-5,069,115.32	900,000,000.00
2. 基金赎回款	-1,541,286,296.42	-74,201,182.34	-1,615,487,478.76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01,630,826.21	37,392,421.81	539,023,248.02	1,006,069,115.32	40,561,679.62	1,046,630,794.94

(四) 财务报表附注

天风增利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集合计划基本情况

天风增利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由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集合计划管理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营业部担任本集合计划托管人,于 2015 年 8 月 7 日正式成立。依据《证券公司客户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关于证券公司开展集合资产管理业务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其他有关规定制作成立,本集合计划管理期限为 10 年,可展期。

根据《证券公司客户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和《天风增利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约定,本集合计划认购对象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本集合计划推广期规模上限为 50 亿份,存续期规模上限 50 亿份,本集合计划份额首次参与的最低金额均为 100 万元,追加参与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10 万元。

本集合计划于 2015 年 8 月 7 日成立时共募集资金 101,000,000.00 元人民币,按照每份集合计划单位面值人民币 1.00 元计算,本集合计划首次发行共募集 101,000,000.00 份。推广期参与资金业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众会字(2015)第 5272 号验资报告。

本集合计划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金融债、中期票据、企业债、短期融资券、公司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型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债券型基金、货币基金、国债期货等固定收益类品种、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股指期货等权益类品种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如经资产委托人同意,资产管理人可投资于其他金融产品。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券商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投资其他品种,计划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集合计划的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此外,集合计划财务报表同时参照中国证券业协会修订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2012 年修订)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合计划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集合计划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所有者权益（集合计划净值）的变动情况。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本集合计划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及列报货币

本集合计划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记账单位为元。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合计划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

（四）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本计划持有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对存在活跃市场的投资品种，如估值日有市价的，采用市价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市价，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采用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

就本集合计划进行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投资的估值而言，本计划管理根据《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计字〔2007〕21 号）的规定确认公允价值：如果估值日非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的初始取得成本高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应采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作为估值日该股票的价值；如果估值日非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的初始取得成本低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应按以下公式确定该股票的价值： $FV=C+(P-C)*(D1-Dr)/D1$

其中：

FV 为估值日该非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的价值；

C 为该非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的初始取得成本（因权益业务导致市场价格除权时，应于除权日对其初始取得成本作相应调整）；

P 为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

D1 为该非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锁定期所含的交易所的交易天数；

Dr 为估值日剩余锁定期，即估值日至锁定期结束所含的交易所的交易天数（不含估值日当天）。

(2) 对存在活跃市场的投资品种，如估值日无市价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或集合计划管理人估值委员会认为必要时，应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

(3) 当投资品种不再存在活跃市场，集合计划管理人认为必要时，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投资品种的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集合计划特定相关的参数。

2. 金融资产的分类

根据本集合计划的业务特点和风险管理要求，本集合计划将所持有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贷款及应收款项，暂无金融资产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持有至到期投资。除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资产列示外，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集合计划持有的各类应收账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分类为贷款及应收款项。

3. 金融负债的分类

根据本集合计划的业务特点和风险管理要求，本集合计划将持有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集合计划暂无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各类应付账款、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等。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集合计划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于交易日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贷款及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各类应付款项、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贷款及

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交易日结转。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消

当本集合计划具有抵消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集合计划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消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消。

（五）实收资产

实收资产为对外发行集合计划份额所对应的金额。申购、赎回、转换及红利再投资等引起的实收资产的变动分别于上述交易确认日认列。

（六）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是指申购、赎回及红利再投资等事项导致集合计划资产份额变动时，相关款项中包含的未分配利润。根据交易申请日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已实现与未实现部分各自占资产净值的比例，损益平准金分为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和未实现损益平准金。损益平准金于集合计划申购确认日或集合计划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

（七）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1. 利息收入

存款利息收入按存款的本金与适用利率逐日计提。

2. 投资收益

股票投资收益为卖出股票交易日的成交总额扣除应结转的股票投资成本的差额确认。

债券投资收益为卖出债券交易日的成交总额扣除应结转的债券投资成本与应收利息(若有)后的差额确认。

基金投资收益/(损失)为卖出/赎回基金交易日的成交总额扣除应结转的基金投资成本的差额确认。

基金红利收入为基金的分红派息，按比例计算金额并于分红日确认。

股利收入于除息日按上市公司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于估值日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确认，并于相关金融资产/负债卖出或到期时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八)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集合计划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3%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本集合计划的托管费按前一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0.13%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本集合计划的投资交易费用按规定比例在发生投资交易时计提并支付经手费、证管费、过户费、印花税、证券结算风险基金、佣金等。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按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摊余成本在回购期内以实际利率逐日计提。

(九) 集合计划的收益分配政策

1. 同一种类集合计划份额的每一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2. 集合计划收益分配基准日的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集合计划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3. 当期收益先弥补上一年度亏损后，方可进行当年收益分配；
4. 在符合上述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集合计划可以进行收益分配。集合计划红利发放日距离收益分配基准日（即可供分配利润计算截至日）的时间不得超过15个工作日；
5. 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在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允许的范围内，管理人、托管人协商一致，可以对上述收益分配条件和时间进行调整，并向委托人通告。

(十) 业绩报酬的计提原则

在本集合计划收益分配基准日、委托人退出日或计划终止日，将根据委托人的期间年化收益率(R)，对期间年化收益率超过预先设定的计提基准以上部分按照一定的比例提取业绩报酬（以下简称“业绩报酬”）。如本集合计划展期，委托人、管理人与托管人协商一致，可对业绩报酬的提取方式、基准、比例等进行调整，并在展期公告中披露。

1. 业绩报酬计提原则

- ①按委托人每笔参与份额分别计算期间年化收益率并计提业绩报酬。
- ②在符合业绩报酬计提条件时，在本集合计划收益分配基准日、委托人退出日或计划终止日计提业绩报酬，本集合计划原则上按季分红，具体分红时间由委托人确定。
- ③集合计划收益分配基准日提取业绩报酬的，业绩报酬从分红资金中扣除且不超过分红资金。在委托人退出或本集合计划终止时提取业绩报酬的，业绩报酬从退出资金或清算资金中扣除。
- ④在委托人退出或计划终止时，业绩报酬按委托人退出份额或计划终止时持有份额计算。如退出份

额为一笔参与份额的一部分，则将该退出份额单独核算业绩报酬，而该笔参与的剩余部分不受影响。

2. 业绩报酬计提方法

业绩报酬计提日为本集合计划收益分配基准日、委托人退出日或计划终止日。业绩报酬的计提，以上一个发生业绩报酬计提的业绩报酬计提日（以下简称“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日”，如委托人该笔份额未发生业绩报酬计提，推广期参与的，以本集合计划成立日为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日，存续期内参与的，以参与当日为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日，下同）至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的期间为基准。委托人退出时，按照“先进先出”法，分别计算每一笔参与份额应收的管理人业绩报酬。

①期间年化收益率计算

期间年化收益率 $R = [(P_1 - P_0) / P_0'] \times (365 \div T)$

P_1 = 委托人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的份额累计净值

P_0 = 委托人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日的份额累计净值

P_0' = 委托人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日的份额净值

T = 委托人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日到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的天数

②管理人以超额比例的方式提取业绩报酬

管理人根据期间年化收益率对收益超过预先设定的计提基准以上部分按照一定的比例分层提取管理人业绩报酬。具体计算方式如下：

期间年化收益率	收取比例	管理人业绩报酬计算公式
$R \leq 8\%$	0	$E=0$
$8\% < R$	15%	$E=N \times P_{01} \times (R-8\%) \times (T \div 365) \times 15\%$

E = 该笔参与对应的管理人业绩报酬

N = 委托人该笔参与在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日的份额数

③将所有参与笔数的管理人业绩报酬加总，得到总的管理人业绩报酬（ ΣE ）。

$\Sigma E = E_1 + E_2 + E_3 + \dots + E_n$

其中 n 为所对应的参与笔数。

业绩报酬的计算和复核由管理人完成，托管人不承担复核业绩报酬的责任。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1、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六、主要税项

1、印花稅

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稅稅率为 1%，由出让方缴纳。

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因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而发生的股权转让，暂免征收印花稅。

2、营业税、企业所得税

以发行集合计划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集合计划管理人运用集合计划资产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免征营业税。

集合计划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

3、个人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稅率为 20%。

集合计划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储蓄利息收入，由上市公司、债券发行企业及金融机构在向基金派发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储蓄利息收入时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4、集合计划从上市公司分配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暂免征收储蓄存款利息所得个人所得税。

七、财务报表重要项目说明

（一）银行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活期存款	52,772,951.07	86,169,298.99
合计	52,772,951.07	86,169,298.99

(二) 结算备付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344,701.54	206,959.90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97,843.02	217,199.77
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	21,553,437.50	13,876,803.00
合计	21,995,982.06	14,300,962.67

(三) 存出保证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保证金	32,253.85	123,295.84
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保证金	7,996.10	41,580.43
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交易保证金	5,790,102.00	8,814,720.00
合计	5,830,351.95	8,979,596.27

(四)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投资	9,999,339.00	10,112,904.90	113,565.90	39,893,645.47	38,619,200.63	-1,274,444.84
债券投资	342,808,613.96	342,577,773.96	-230,840.00	929,465,900.14	941,774,751.20	12,308,851.06
基金投资				40,000,000.00	40,419,981.28	419,981.28
合计	352,807,952.96	352,690,678.86	-117,274.10	1,009,359,545.61	1,020,813,933.11	11,454,387.50

(五)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套期工具			非套期工具		
	名义金额(元)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元)	公允价值	
		资产(元)	负债(元)		资产(元)	负债(元)
期货	68,210,640.00			22,036,800.00		

注：按照股指期货每日无负债结算的结算规则及《企业会计准则--金融工具列报》的相关规定，衍生金融资产/负债项下的股指期货投资与相关的股指期货暂收暂付款（结算所得的持仓损益）之间按抵消后的净额列示为0元。

(六)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式回购	69,950,424.93	
买断式回购	26,603,571.58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 计	96,553,996.51	

(七) 应收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17,594.70	26,490.86
应收清算备付金利息	219.01	209.88
应收债券利息	9,567,843.85	25,924,349.94
应收存出保证金利息	19.91	81.62
应收回购利息	126,081.01	
合 计	9,711,758.48	25,951,132.30

(八)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式回购		107,999,438.00
合 计		107,999,438.00

(九) 应付管理人报酬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管理费	355,842.94	901,803.95
合 计	355,842.94	901,803.95

(十) 应付托管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托管费	154,198.62	390,781.67
合 计	154,198.62	390,781.67

(十一)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卖出回购利息支出		283,248.16
合 计		283,248.16

(十二) 实收基金

项目	2016年度(自2016年1月1日至 2016年12月31日期间)	
	计划份额(份)	账面金额
期初数	1,006,069,115.32	1,006,069,115.32
本期因申购的增加数	1,036,848,007.31	1,036,848,007.31
本期因赎回的减少数	1,541,286,296.42	1,541,286,296.42
期末数	501,630,826.21	501,630,826.21

(十三)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初未分配利润	40,561,679.62	
加: 本年净利润	1,879,931.84	45,630,794.94
本期集合计划份额交易产生的集合计划净值变动数 (减少以“-”填列)	-5,049,189.65	-5,069,115.32
其中: 1、集合计划申购款	69,151,992.69	-5,069,115.32
2、集合计划赎回款	-74,201,182.34	
本期向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集合计划净值变动数	-	
期末未分配利润	37,392,421.81	40,561,679.62

(十四) 利息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450,994.93	264,603.52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39,198.64	6,106.11
存出保证金利息收入	1,601.36	533.8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476,029.18	
合计	967,824.11	271,243.48

(十五)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票投资收益	-8,614,542.84	9,247,610.87
债券投资收益	29,499,742.74	17,903,960.70
基金投资收益	-6,236,540.40	13,051,025.07
衍生工具收益	795,717.88	-3,055,180.00
基金红利收益	227,010.00	127,061.01
合计	15,671,387.38	37,274,477.65

(十六)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388,010.74	-1,274,444.84
债券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2,539,691.06	12,308,851.06
基金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19,981.28	464,319.91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71,182.12	-194,590.00
合计	-11,100,479.48	11,304,136.13

(十七) 管理人报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费	1,438,436.55	901,803.95
合计	1,438,436.55	901,803.95

(十八) 托管费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托管费	623,322.50	390,781.67
合计	623,322.50	390,781.67

(十九) 交易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票交易费用	134,566.30	198,948.22
债券交易费用	19,116.52	7,044.06
基金交易费用	170,962.01	510,308.64
中金所股指期货交易费用	58,337.62	58,691.00
合计	382,982.45	774,991.92

(二十) 利息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1,170,178.67	1,151,468.78
合计	1,170,178.67	1,151,468.78

(二十一) 其他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汇划手续费		16.00
审计费用	9,000.00	
账户维护费	31,500.00	
账户开户费	2,480.00	
其他费用支出	900.00	
合计	43,880.00	16.00

八、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集合计划的关系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人、推广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营业部	托管人

(二) 关联方持有的集合资产份额

关联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期初份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份额	期初份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份额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三) 集合计划管理人报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发生的应支付的管理费	1,438,436.55	901,803.95
当期末支付的管理费余额	355,842.94	901,803.95

注：本集合计划的管理费按前一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的0.3%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3\%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集合计划管理费

E为前一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业绩报酬：①期间年化收益率计算

$$\text{期间年化收益率 } R = [(P1 - P0) / P0] \times (365 \div T)$$

P1=委托人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的份额累计净值

P0=委托人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日的份额累计净值

P01=委托人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日的份额净值

T=委托人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日到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的天数

②管理人以超额比例的方式提取业绩报酬

管理人根据期间年化收益率对收益超过预先设定的计提基准以上部分按照一定的比例分层提取管理人业绩报酬。具体计算方式如下：

期间年化收益率	收取比例	管理人业绩报酬计算公式
$R \leq 8\%$	0	$E=0$
$8\% < R$	15%	$E=N * P01 * (R-8\%) * (T \div 365) * 15\%$

E=该笔参与对应的管理人业绩报酬

N = 委托人该笔参与在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日的份额数

③将所有参与笔数的管理人业绩报酬加总，得到总的管理人业绩报酬（ $\sum E$ ）。

$\sum E = E1 + E2 + E3 + \dots + En$

其中 n 为所对应的参与笔数。

业绩报酬的计算和复核由管理人完成，托管人不承担复核业绩报酬的责任。

（四）集合计划托管人报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发生的应支付的托管人报酬	623,322.50	390,781.67
当期末支付的托管人报酬余额	154,198.62	390,781.67

注：托管费：本集合计划的托管费按前一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的 0.13% 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13\%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集合计划的托管费

E 为前一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五）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由此产生的利息收入

本集合计划的银行存款由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营业部保管。托管人于期末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为人民币 52,772,951.07 元。本年度存放在托管银行的银行存款在本会计期间内所获得的利息收入为人民币 450,994.93 元。

九、或有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合计划无需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本集合计划无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六、集合计划投资组合报告

(一) 资产组合情况

日期: 2016-12-31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10,112,904.90	1.87
	其中: 股票	10,112,904.90	1.87
2	固定收益投资	342,577,773.96	63.49
	其中: 债券	342,577,773.96	63.49
	资产支持证券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6,553,996.51	17.90
	其中: 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6,603,571.58	4.93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74,768,933.13	13.86
6	其他资产	15,542,110.43	2.88
7	合计	539,555,718.93	100.00

(二) 报告期末按市值占集合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前十名的股票明细

数据截止日期: 2016-12-31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数量	市值 (元)	占组合净值比例 (%)
1	600547	山东黄金	276,990.00	10,112,904.90	1.8762%
		合计	276,990.00	10,112,904.90	1.8762%

(三) 报告期末按市值占集合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前十名的基金明细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数量	市值	市值占净值比 (%)
/	/	/	/	/

(四) 报告期末按市值占集合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前十名的权证明细

权证代码	权证名称	数量	市值	市值占净值比 (%)
/	/	/	/	/

(五) 报告期末按市值占集合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债券明细

数据截止日期: 2016-12-31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数量	市值 (元)	占组合净值比例 (%)
1	118482	16 华控 01	600,000.00	60,899,438.35	11.2981%
2	118371	15 柳建债	500,000.00	52,984,335.61	9.8297%

3	136788	16 京运 01	500,000.00	50,000,000.00	9.2760%
4	145018	16 合景 05	500,000.00	50,000,000.00	9.2760%
5	135477	16 同益 01	500,000.00	49,385,000.00	9.1619%
6	1282519	12 云冶 MTN2	400,000.00	39,372,000.00	7.3043%
7	135617	16 渝开 02	300,000.00	29,874,000.00	5.5422%
8	135533	16 鲁宏 01	100,000.00	10,063,000.00	1.8669%
		合计	3,400,000.00	342,577,773.96	63.5553%

(六) 报告期末按市值占集合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期货明细

数据截止日期：2016-12-31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数量	市值(元)	占组合净值比例(%)
1	TF1703	票面利率 3% 的 5 年期名义中期国债期货 1703 合约	30.00	29,806,500.00	5.5297%
2	T1703	10 年期国债期货 1703 合约	16.00	15,572,800.00	2.8891%
3	IF1701	沪深 300 股指期货 1701 合约	12.00	11,851,200.00	2.1986%
4	T1706	10 年期国债期货 1706 合约	10.00	9,615,500.00	1.7839%
5	IH1701	上证 50 股指期货 1701 合约	2.00	1,364,640.00	0.2532%
		合计	70.00	68,210,640.00	12.6545%

(七)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在本报告期内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也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七、集合计划份额变动情况

本期计划份额变动情况:

期初总份额	本期参与份额	本期退出份额	期末总份额
1,006,069,115.32	1,036,848,007.31	1,541,286,296.42	501,630,826.21

八、重要事项揭示

(一) 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及托管人在本报告期内没有发生涉及本集合计划管理人、财产、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二) 在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管理人、托管人办公地址没有发生变更。

(三) 在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的管理人、托管人涉及托管业务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受到任何处罚。

九、备查文件目录

(一) 本集合计划备查文件目录

- 1、《天风增利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
- 2、《天风增利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
- 3、《天风增利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协议》
- 4、《天风增利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验资报告》
- 5、管理人业务资格批复、营业执照

(二) 查阅方式

网址：<http://www.tfzq.com/>

信息披露电话：400-800-5000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有任何疑问，可咨询管理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